

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 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等法律法规及《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我们作为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认真负责、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对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，作出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，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。

二、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公司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对外担保事项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：许汉友、杨俊、郭霖

2023年4月19日